

ANNUAL SHARE HOLDERS' MEETING

2021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開會時間:一一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開會地點:台中市西屯區東大路一段999號(巨大集團總部)

目 錄

一、開會程序.....	1
二、會議議程.....	2
三、議案內容及提案者.....	3~11
報告事項.....	3~6
承認事項.....	6~7
討論及選舉事項.....	8~11
臨時動議.....	11
四、公司董事持股情形.....	12
五、附件.....	13~39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3
會計師查核報告.....	14~35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	36
董事選任程序修訂前後對照表.....	37
董事候選人名單.....	38
解除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名單.....	39
六、附錄.....	40~49
公司章程（修訂前）.....	40~44
股東會議事規則.....	45~46
董事選任程序（修訂前）.....	47~48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 之影響	49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中市西屯區東大路一段999號（巨大總部）

一、開會如儀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承認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

(二)承認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一)討論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二)討論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

(三)討論本公司之子公司鼎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
民幣普通股（A股）並申請在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案。

(四)改選董事案。

(五)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 會

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營業報告書

一〇九年COVID-19疫情壟罩全世界，對世界經濟帶來不小的衝擊，對自行車產業經營環境也帶來劇烈的變化。經歷了年初中國工廠停工、歐洲封城的低迷，到年中全球各地受疫情影響催化出對自行車爆發式的需求，一轉眼自行車成為各地搶購的商品之一。巨大集團無懼於市場快速變化的挑戰，在面對不利的匯率，以及缺工、缺料、缺櫃的不利因素，我們靠著製造廠到銷售公司齊心協力，彈性敏捷的調整經營步伐，創造出有史以來的佳績，不但於一〇九年營收再度突破新高，銷貨收入達到700.1億，獲利表現也創下新高，EPS攀升至13.19元。

除了業績持續大幅成長，即便疫情限制了差旅、影響了工作時間，但一〇九年我們仍完成了重要的戰略目標：匈牙利廠成功生產銷售，荷蘭物流中心開始運作，提升巨大集團在歐洲市場供應能力，深化我們在歐洲供應鏈佈局。另外，透過成立子公司愛普智科技公司，拓展智慧化產品以及*indoor cycling*的創新與應用。位於台中總部旁的自行車探索館也順利對外營運，更代表巨大集團對自行車文化推廣的使命展開新的篇章。

接下來，我們仍會持續推動巨大集團的轉型升級，推動集團ERP整合與升級，自動化生產到最終完成工業4.0的目標。各項有關重大計畫的推展，將增強我們內部競爭力，才有能力更從容的應對環境的變化，讓巨大集團持續成長。

財務績效

巨大集團一〇九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以下同）700.1億元，成長10.3%，是集團歷史新高。收入主要的成長動能為市場端旺盛的需求加上E-bike快速的成長趨勢，尤其在巨大自有品牌在歐洲、美國、中國三大市場亮麗的銷售表現，連帶提升工廠產能利用率，全年毛利率持續成長至23.1%。在營收及毛利提升的帶動下，一〇九年合併稅前淨利68.3億元，較一〇八年成長42.1%，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稅後淨利49.5億元，純益率7.1%。巨大一〇九年度個體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280.1億元，稅前淨利為57.8億

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稅後淨利49.5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13.19元。

技術發展

依循集團品牌願景“創無止境—推動自行車世界的進化”，巨大集團不斷在自行車零件、電動輔助自行車（E-bike）等相關領域，投入研究發展，秉持集團One & Only的精神，以創新價值引領自行車潮流，提升整體產品價值。

巨大集團在研發與創新的實力，是Giant／Liv在競爭激烈的E-bike市場殺出重圍的關鍵。Giant更超前部署發展IoT車連網，E-bike除了可和電機、電池、控制器和螢幕等硬體相連，更可連結E-bike專屬之RideControl App以及店家提供檢測服務之Service Platform，提供消費者從騎行、社群到售服之完整騎乘體驗。

高階自行車零組件品牌CADEX，亦是深厚研發實力及工藝技術的展現，結合工程師、生物力學家、一級職業車隊選手們多年的努力，我們推出全新輕量化碳纖維輪組、競賽級無內胎外胎和超輕量碳纖維坐墊，應用許多尖端科技，達到超輕量化的表現，切入高端零件市場，增加營收、獲利成長動能。

著眼歐美市場上Gravel跨界車種流行，相關人身商品在未來也會相應推出，全防水Diversion系列布料科技與樣式設計將會有所提升。室內訓練需求暴增，也加速相關產品的開發，讓苦於新冠疫情不得出門外騎的騎士依然可以分享騎行的樂趣，隨著科學化訓練越來越普及，功率相關產品逐趨成熟，準確性與泛用性將大大提升。

品牌發展與行銷

我們已將“Giant Group（巨大集團）”定位為集團品牌，與四大產品品牌（Giant／Liv／Momentum／CADEX）區隔。以Giant Group（巨大集團）發展企業目標：推動自行車世界的進化。接下來，我們會持續整合資源塑造各品牌形象，支持各品牌在目標客群的發展，創造強大的品牌組合綜效。巨大集團在一〇九年台灣二十大國際品牌價值大調查中，以品牌價值5.62億美元，躍居第五名，並名列自行車品牌第一名。

隨著消費者轉向線上搜尋與社交媒體，巨大集團也提升在數位行銷的投入，於一〇九年逐步導入消費者資料平台，藉由該平台可描繪出各個市場終端消費者畫像，可同時提供微觀及宏觀的角度來了解消費者。在電商銷售方

面，積極輔導更多子公司導入線上銷售平台，由於COVID-19的影響，一般消費者的消費習慣已然改變，更頻繁地在線上瀏覽及購買商品，子公司因應當地市場需求，提出符合當地市場的電商策略，並與經銷商密切合作，同時提供點擊提貨（Click & Collect）及送貨到府的服務。

企業發展與未來展望

巨大擁有完整研發、生產到銷售的供應鏈，未來持續以此為根基，提供創新產品以及優質服務，引領自行車潮流。巨大秉持以台灣為樞紐，深耕全球市場的策略，轉企業版圖。隨著匈牙利廠成功生產、荷蘭物流中心的運作，巨大集團將同時擁有台灣高階製造實力、中國製造能量及歐洲在地供應能力，並持續以智慧製造、短鏈供應為策略目標。

未來環境的挑戰不會減少，製造供應仍存在反全球化浪潮及關稅不對等之影響，貿易保護主義以及區域經濟變化，也會牽動集團長期布局，供不應求的情形預期材料成本、運費成本也將隨之提升。而COVID-19帶來新的生活型態，以及低碳生活的重視，將擴大自行車的騎乘人口，為自行車產業發展注入新的能量。市場需求增加的同時，更是我們持續轉型升級的好時機，我們將透過不斷地提升巨大集團的競爭力，在公司內部創造新氛圍，以未來決定現在。我們以建構Giant生態圈為目標，透過人、車、店、騎、網的布建，將自行車文化滲透進人群的生活中。線上線下虛實整合，不單是賣產品，更要提供服務。

在追求集團業績獲利穩定成長的同時，隨著環保意識提升、氣候變遷議題益受重視，我們會不斷關注環境、社會、治理（ESG）相關議題，承諾永續經營的投入，讓巨大集團為地球永續發展貢獻一己之力。

董事長：杜綉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 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13頁。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 明：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6%～12%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2.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提列員工酬勞 7.2%新台幣 455,893,309 元，及董事酬勞 2%新台幣 127,342,856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 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定堅會計師及吳麗冬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謹提請 承認。請參閱本手冊第14～35頁。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稅前淨利為 5,783,906 仟元，預估營利事業所得稅為 834,947 仟元，稅後純益為 4,948,959 仟元。
2、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擬訂分配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8 元，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盈餘分配表請參閱下表）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9,717,988,156
本期淨利	4,948,959,4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141,054,90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0,889,676)
本期淨利加計調整數	5,049,124,69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註1）	(504,912,46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註2）	17,082,187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561,294,416
累積未分配盈餘	14,279,282,57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8元）	(3,000,517,008)
期末未分配盈餘	11,278,765,564

註1. 雖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惟不影響盈餘分配及可降低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之考量下，選擇繼續提列法定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提列基礎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註2. 因其他權益項目正數餘額增加，依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董事長：杜綉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決議：

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公決。

說 明：1、配合本公司實際運作需要，擬修訂「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部分條文。

2、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6 頁。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提請 公決。

說 明：1、依據 109 年 6 月 3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 號公告辦理，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

2、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7 頁。

決 議：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鼎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申請在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依據證交所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4 日臺證上二字第 1070019502 號函規定，上市公司之子公司於海外證券市場申請掛牌交易者，需提請上市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

（一）上市目的

本公司經核准投資大金控股公司再轉投資鼎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鼎鎂科技”，鼎鎂科技多年來致力於輕合金新材料研發與生產，在多個領域居領先地位。為有效運用鼎鎂科技所在

地資本市場的資金，以拓展大陸地區境內外相關產業市場，提升市場競爭力，吸引當地優秀專業人才，降低資金成本，如順利完成上市後將有利於本公司及所有股東的投資效益。

（二）對本公司的財務及業務之影響

1. 對財務的影響：

- (1) 鼎鎂科技公開發行上市募集資金主要用於擴建新廠提升產能規模、優化現有產線製程、增加研發技術投入，以擴大目前產線產能，提升創新能力，為本公司（集團）帶來新的利潤增長。
- (2) 鼎鎂科技如順利於大陸證券市場上市，將取得更多元化的資金來源及籌資管道，可有效降低借款餘額，改善集團合併財報之財務結構、減輕財務費用，充實本公司資本實力，為股東追求最大利益。

2. 對業務的影響：

鼎鎂科技可進一步提升產能規模，增加研發技術能量，並可以提高行業競爭門檻與公司既有價值優勢，為公司增加獲利；逐步向汽車、高鐵、航空等領域進軍，轉型升級、擴大生產和業務規模，並吸引優秀人才，有助公司拓展集團業務的發展前景。

（三）預計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方式：

1. 鼎鎂科技組織架構於正式變更組織型態為股份有限公司時，將依發行地之法規建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獨立董事、董事會秘書等。至於鼎鎂科技之業務不會因上市而有立即的調整。
2. 預計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對本公司之影響：鼎鎂科技內部組織架構之變動係依發行地之法規，更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並以穩定性過渡為原則，且現有業務不會因上市而有立即的調整，對本公司應無具體影響。

（四）股權分散方式及預計降低之持股比例

鼎鎂科技擬於大陸市場辦理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申請上市，股票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股權分散方式將以發行新

股方式完成。根據發行地法令規定，本次鼎鎂科技公開發行股份數量，將不低於發行後股份總數的25%；實際申請發行數量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或鼎鎂科技董事會根據當地法律法規、資金需求及市場情況調整確定，與主辦承銷商協商確定，並依台灣法令規定之程序辦理；最終發行數量以監管機構核准為準。

(五) 價格訂定依據

根據上市地相關法規，價格訂定方式需通過向詢價對象詢價，並根據詢價結果和市場情況確定發行價格，或中國證券監管機構核定之最終價格為準。

(六) 股份發行對象（股權受讓對象或所洽之特定對象）

鼎鎂科技本次發行新股，根據上市地相關法規，發行對象為符合大陸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規定的詢價對象和已開立A股股票帳戶的境內自然人、法人以及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的其他投資者，本公司不會參與認購。

(七) 是否影響巨大於臺灣繼續上市

鼎鎂科技如順利於A股上市，並不影響本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所繼續上市。

(八) 其他說明

1. 鼎鎂科技考慮長遠發展，向中國大陸主管機關申請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上市（A股），惟目前仍尚未送件，未來送件時點及申請期間長短實仍有不確定性及不可預測性。
2. 為配合鼎鎂科技於大陸市場辦理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申請在大陸上市的工作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或鼎鎂科技董事會（依其情形適用之）根據上市方案的實施情況、有關政府主管部門的意見及上市地法令規範、市場條件、或視實際適用情況進行調整，並全權處理與本次發行上市有關事項、增資基準日以及其他一切與本次發行上市相關的事項。

決 議：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改選董事案。**

**說 明：1、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任期於110年6月21日屆滿，第十七屆董事將
於本年度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選董事9~11席，本次股東會擬選董事11席
(含獨立董事3席，採候選人提名制)，任期為三年自110年6月
24日至113年6月23日止。（110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起算三
年）。**
- 3、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經
第十六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
手冊第38頁，提請選舉。**

選舉結果：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說 明：1、為配合公司發展，依據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擬解除本公司新
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2、董事候選人目前兼任他公司職務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39頁。**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會

董事持股情形

1.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及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

職 稱	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 事	15,002,585	50,106,165

※停止過戶日：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

2.董事持有股數明細表

職 稱	姓 名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事長	杜 紹 珍	8,332,348
董 事	劉 湧 昌	13,297,162
董 事	元新投資（股）公司	4,204,217
董 事	劉 金 標	13,703,498
董 事	羅 祥 安	293,476
董 事	邱 大 鵬	4,491,928
董 事	楊 懷 卿	4,749,764
董 事	邱 大 維	1,033,772
獨立董事	吳 崇 儀	0
獨立董事	陳 宏 守	0
獨立董事	羅 瑞 霖	0

※停止過戶日：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之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經由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規定報告如上，報請 鑒查。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羅福霖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巨大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大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大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大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大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巨大集團民國 109 年度主要客戶銷貨收入占營業收入比例重大，由於來自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相對其他客戶集中，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並測試其運作之有效性。
2. 取得主要客戶交易明細並選樣測試，核對主要客戶原始訂單、出貨憑證及確認貨款收回情形。
3. 檢視期後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發生。

其他事項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列入巨大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 Gaiwin B.V. 及其轉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9,921,032 仟元及 19,611,633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2% 及 33%，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33,248,018 仟元及 29,028,542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47% 及 46%。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中，微程式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認列之綜合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20,442 仟元及 230,670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均為 0.4%；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10,228)仟元及(6,409)仟元，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均為(0.2)%。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大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大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大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大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巨大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巨大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大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定堅



蘇定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會計師 吳麗冬



吳麗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371,165	15	\$ 5,146,262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823,267	6	4,492,687	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四）	579,984	1	853,362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三四）	116,258	-	102,166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三三及三四）	11,908,827	19	14,297,683	2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三三）	185,987	1	158,393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8,194,845	29	16,887,112	2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三三）	1,218,891	2	697,61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5,399,224</u>	<u>73</u>	<u>42,635,282</u>	<u>72</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814	-	181,845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215,76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20,442	-	230,67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三三及三四）	11,964,933	19	10,587,542	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三四）	1,762,642	3	1,673,237	3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70,968	-	69,244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八及三三）	382,538	1	400,61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394,962	2	1,347,431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三）	225,531	-	719,578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862,974	2	1,184,705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7,102,564</u>	<u>27</u>	<u>16,394,868</u>	<u>28</u>	
1XXX	資產總計	<u>\$ 62,501,788</u>	<u>100</u>	<u>\$ 59,030,150</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四）	\$ 10,935,301	17	\$ 16,924,682	2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5,782	-	21	-	
2150	應付票據	1,812,720	3	1,290,647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三）	6,337,618	10	5,037,720	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三）	6,695,663	11	5,473,763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996,513	2	274,37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456,215	1	419,22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51,223	-	508,024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負債（附註二十及三四）	-	-	28,24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46,739	1	457,86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8,037,774</u>	<u>45</u>	<u>30,414,567</u>	<u>51</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二十、二八及三四）	4,240,660	7	2,218,354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294,438	2	1,455,50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713,746	1	443,281	1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八）	906,439	2	666,81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69,200	-	195,30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178,673	-	172,17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503,156</u>	<u>12</u>	<u>5,151,421</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35,540,930</u>	<u>57</u>	<u>35,565,988</u>	<u>60</u>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750,646	6	3,750,646	6	
3200	資本公積	1,792,401	3	1,803,097	3	
3310	保留盈餘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4,846,055	8	4,508,593	8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955,207	3	1,371,72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4,767,113	23	12,364,227	21	
3400	其他權益	(1,938,124)	(3)	(1,955,207)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25,173,298</u>	<u>40</u>	<u>21,843,084</u>	<u>37</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787,560</u>	<u>3</u>	<u>1,621,078</u>	<u>3</u>	
3XXX	權益總計	<u>26,960,858</u>	<u>43</u>	<u>23,464,162</u>	<u>4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62,501,788</u>	<u>100</u>	<u>\$ 59,030,15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綉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三)	\$ 70,010,849	100	\$ 63,449,533	100		
5000 营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五及三三)	53,842,103	77	49,792,589	78		
5900 营業毛利	16,168,746	23	13,656,944	22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6,519,331	9	6,508,046	10		
6200 管理費用	1,827,784	3	1,418,68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9,896	1	873,65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附註四及十)	23,462	-	124,277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9,310,473	13	8,924,661	14		
6900 营業利益	6,858,273	10	4,732,28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五)	(238,692)	-	(309,265)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10,562)	-	(5,745)	-		
7100 利息收入	259,525	-	311,456	-		
7130 股利收入	6,167	-	7,648	-		
7190 政府補助收入	119,808	-	83,254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九)	134,123	-	117,550	-		
7590 其他支出(附註二五)	(26,973)	-	(29,362)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淨額	16,527	-	(24,278)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279,614)	-	(61,524)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損失	(\$ 5,716)	-	(\$ 1,043)	-		
7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 損損失(附註十五)	_____ -	_____ -	(11,271)	_____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25,407)	-	77,42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832,866	10		\$ 4,809,703	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六)	1,656,957	2		1,215,00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5,175,909	8		3,594,697	6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三)	(51,112)	-		(31,5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六)	136,164	-		16,145	-	
	10,223	-		6,302	-	
	95,275	-		(9,07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2,371	-	(808,130)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十三)	334	-	(66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六)	(5,410)	-	149,740	-		
	27,295	-	(659,054)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2,570	-	(668,125)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298,479	8	\$ 2,926,572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948,959	7	\$ 3,374,63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226,950</u>	<u>-</u>	<u>220,064</u>	<u>1</u>
8600	<u>\$ 5,175,909</u>	<u>7</u>	<u>\$ 3,594,697</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066,207	7	\$ 2,765,938	5
8720 非控制權益	<u>232,272</u>	<u>1</u>	<u>160,634</u>	<u>-</u>
8700	<u>\$ 5,298,479</u>	<u>8</u>	<u>\$ 2,926,572</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13.19</u>		<u>\$ 9.00</u>	
9850 稀 釋	<u>\$ 13.12</u>		<u>\$ 8.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綉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巨大機械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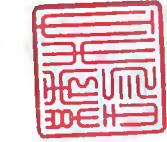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年 期	於	本	業	其 他			主 要 項 目			毛 利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附註二四)	法定盈餘公積 \$ 3,750,646	保 留 盈 餘 \$ 1,806,688	特別盈餘公積 \$ 4,222,202	未分配盈餘 \$ 1,002,687	累 計 (附 註 二 四)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 11,395,539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 16,620,428	(\$ 1,361,200)	\$ 20,806,934	\$ 1,462,901	\$ 22,268,935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286,391	-	(286,391)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69,041	(369,041)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725,297)	(1,725,297)	-	(1,725,297)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6 元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3,591)	-	-	-	-	(3,591)	(2,457)	(6,048)		
D1	108 年度淨利				-	-	-	3,374,633	3,374,633	-	-	3,374,633	220,064	3,594,697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5,216)	(25,216)	(599,624)	(16,145)	(583,479)	(608,995)	(594,390) (668,12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349,417	3,349,417	(599,624)	(16,145)	(583,479)	(2,765,938)	160,634 (2,926,572)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50,646	1,803,097	4,508,593	1,371,728	12,364,227	18,244,548	(1,960,824)	5,617	(1,955,207)	21,843,084 (1,621,078) (23,464,162)	
	108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37,452	(337,452)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583,479	(583,479)	-	-	-	(1,725,297)	-	(1,725,297)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6 元				-	-	-	(1,725,297)	(1,725,297)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10,696)	-	-	-	-	(10,696)	(45,183)	(55,879)		
D1	109 年度淨利				-	-	-	4,948,959	4,948,959	-	-	4,948,959	226,950	5,175,909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0,882)	(40,882)	(21,973)	(136,164)	(158,137)	(117,248)	5,322 (122,57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908,070	4,908,070	(21,973)	(136,164)	(158,137)	5,066,207	232,272 (5,298,479)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20,602)	(20,602)	
Q1	處分適應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141,054)	(141,054)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50,646	\$ 1,792,401	\$ 4,846,055	\$ 1,955,207	\$ 14,767,113	\$ 21,568,375	(\$ 1,938,851)	\$ 727	(\$ 1,936,124)	\$ 25,173,298	\$ 1,787,560 (26,960,858)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審核報告之部分
後附之財務報表，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炳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備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832,866	\$ 4,809,703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769,494	1,651,76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462	124,27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5,716	1,043
A20900	財務成本	238,692	309,265
A21200	利息收入	(259,525)	(311,456)
A21300	股利收入	(6,167)	(7,64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0,562	5,74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16,527)	24,278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1,27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5,769	(37,95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7,438)	40,965
A29900	已實現長期遞延收入	(38,282)	(26,008)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24)	-
A29900	處分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	(7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3,909)	24,138
A31150	應收帳款	2,533,752	(1,250,94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6,946)	59,411
A31200	存 貨	(1,339,562)	(1,799,57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13,298)	(7,190)
A32130	應付票據	559,129	(106,090)
A32150	應付帳款	1,300,966	(268,90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62,764	112,541
A32200	負債準備	58,168	26,53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7,000	92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104)	15,62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510,386	3,401,70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5,893	310,25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8,916)	(301,3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39,507)	(1,473,24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397,856</u>	<u>1,937,35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6,194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1,280)	(779,98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7,899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73,739)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3,918	-
B022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9,802)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17,456)	(2,853,0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0,998	31,64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8,498)	(67,642)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401,652)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4,312	(223,394)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7,036	(505,315)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	4,443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6,167	7,648
B09900	取得政府補助款	271,240	-
B099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56,389)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7,313)	(6,359,4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淨減少（增加）	(5,933,896)	3,636,864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2,239,862	2,082,784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306,776)	(795,92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14,618)	(308,434)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23,912	86,279
C04500	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725,297)	(1,725,2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716,813)	2,976,27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73	406,433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4,224,903	(1,039,36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46,262	6,185,62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371,165	\$ 5,146,2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綉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主要客戶銷貨收入占營業收入比例重大，由於來自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相對其他客戶集中，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並測試其運作之有效性。
2. 取得主要客戶交易明細並選樣測試，核對主要客戶原始訂單、出貨憑證及確認貨款收回情形。
3. 檢視期後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發生。

其他事項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中，Gaiwin B.V. 及其轉投資公司暨微程式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認列之綜合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616,731 仟元及 8,055,248 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 24% 及 21%；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441,808 仟元及 339,743 仟元，分別占個體綜合損益總額 28% 及 1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负面影响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蘇定堅

會計師 吳 麗 冬



吳麗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四及六)	\$ 703,050	2	\$ 483,887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附註四及九)	12,089	-	779,989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十)	21	-	852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十)	1,863,519	5	2,763,93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三一)	3,520,847	9	3,411,929	9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及三一)	476,270	1	94,147	-	
1310	存 貨 (附註四及十一)	4,491,679	11	3,834,983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95,774	-	64,52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163,249</u>	<u>28</u>	<u>11,434,251</u>	<u>3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814	-	181,84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23,224,552	58	21,526,032	5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四)	3,853,656	9	3,409,869	9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273,950	1	192,77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六)	265,126	1	268,078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三一)	261,435	1	275,36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853,712	2	843,91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92,226	-	82,35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	36,068	-	46,55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8,862,539</u>	<u>72</u>	<u>26,826,787</u>	<u>7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0,025,788</u>	<u>100</u>	<u>\$ 38,261,038</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八)	\$ 4,194,675	11	\$ 8,300,000	2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附註四及七)	5,782	-	21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206,570	8	2,485,538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一)	1,302,535	3	1,069,375	3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及三一)	2,366,914	6	1,915,36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四)	654,273	2	155,054	-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162,790	-	183,143	-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7,316	-	6,55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4,697	-	41,27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2,015,552</u>	<u>30</u>	<u>14,156,334</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八及二六)	1,399,087	4	928,62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四)	877,297	2	859,252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267,329	1	186,857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附註四及二六)	123,913	-	95,97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169,312	-	190,91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836,938</u>	<u>7</u>	<u>2,261,620</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 14,852,490</u>	<u>37</u>	<u>\$ 16,417,954</u>	<u>43</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750,646	9	3,750,646	10	
3200	資本公積	1,792,401	5	1,803,097	5	
3310	保留盈餘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4,846,055	12	4,508,593	12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955,207	5	1,371,72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4,767,113	37	12,364,227	32	
3400	其他權益	(1,938,124)	(5)	(1,955,207)	(5)	
3XXX	權益總計	<u>25,173,298</u>	<u>63</u>	<u>21,843,084</u>	<u>5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0,025,788</u>	<u>100</u>	<u>\$ 38,261,038</u>	<u>10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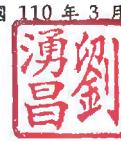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奉聞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綉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一）	\$ 28,014,958	100	\$ 25,865,15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及三一）	24,382,562	87	22,713,056	88
5900	營業毛利	3,632,396	13	3,152,102	12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未）實現利益	114,672	-	(124,726)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3,747,068	13	3,027,376	12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629,882	2	748,187	3
6200	管理費用	916,931	3	663,61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5,296	2	547,64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四及十）	(854)	-	82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21,255	7	1,960,273	8
6900	營業利益	1,625,813	6	1,067,10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050	財務成本（二三及三一）	(52,773)	-	(42,966)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二）	4,031,720	14	2,612,342	10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十）	26,581	-	34,105	-
7120	權利金收入（附註三一）	147,580	1	126,206	-
7130	股利收入	6,167	-	7,64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7190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三一）	\$ 16,784	-	\$ 13,355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六、二六及三一）	116,593	-	60,088	-
7590	其他支出（附註四及二三）	(4,498)	-	(6,761)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附註四）	(318)	-	(77)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	(123,982)	-	(125,030)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附註四）	(5,761)	-	(1,04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158,093</u>	<u>15</u>	<u>2,677,867</u>	<u>10</u>
7900	稅前淨利	5,783,906	21	3,744,970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834,947</u>	<u>3</u>	<u>370,337</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948,959</u>	<u>18</u>	<u>3,374,633</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一）	(55,214)	-	(31,45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6,164	-	16,145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282	-	(5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u>11,043</u>	<u>-</u>	<u>6,290</u>	<u>-</u>
		<u>95,275</u>	<u>-</u>	<u>(9,071)</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7,049	-	(\$ 748,700)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十二)	334	-	(66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5,410) 21,973	-	149,740 (599,624)	1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248	-	(608,695)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066,207	18	\$ 2,765,938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13.19		\$ 9.00	
9850	稀 釋	\$ 13.12		\$ 8.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綉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民國 109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至 1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計 \$ 20,806,034
		普通股資本 (附註二二)	法定盈餘公積 \$ 3,750,646	資本公積 \$ 1,806,688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二)	保 留 盈 餘	特別盈餘公積 \$ 4,222,202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 二)	財務報表換算 之完換差額 (\$ 1,361,200)	外營運機構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 10,528)	
107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6,391	(286,391)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69,041	(369,041)	-	-	-	-	-	(1,725,297)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6 元	-	-	-	(1,725,297)	(1,725,297)	-	-	-	-	-	(1,725,29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3,591)	-	-	-	-	-	-	-	-	(3,591)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3,374,633	3,374,633	-	-	-	3,374,633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216)	(25,216)	(599,624)	16,145	(583,479)	(608,69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49,417)	(3,349,417)	(599,624)	16,145	(583,479)	(2,765,938)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50,646	1,803,097	4,508,593	1,371,728	12,364,227	18,244,548	(1,960,824)	5,617	(1,955,207)	(21,843,084)	
108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37,462	(337,462)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583,479	(583,479)	-	-	-	-	-	(1,725,297)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6 元	-	-	-	(1,725,297)	(1,725,297)	-	-	-	-	-	(1,725,29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10,696)	-	-	-	4,948,959	4,948,959	-	-	-	(10,696)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40,889)	(40,889)	21,973	136,164	158,137	117,248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908,070)	(4,908,070)	21,973	136,164	158,137	5,066,207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	-	-	(141,054)	(141,054)	(141,054)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50,646	1,792,401	4,846,055	1,955,207	14,767,113	21,568,375	(\$ 1,938,851)	\$ 722	(\$ 1,938,124)	\$ 25,173,298	



後附之財產信託本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潘巧莉

經理人：劉湧昌



董事長：杜鵑珍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5,783,906	\$3,744,97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490,848	404,1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54)	8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5,761	1,043
A20900	財務成本	52,773	42,966
A21200	利息收入	(26,581)	(34,105)
A21300	股利收入	(6,167)	(7,64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031,720)	(2,612,34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318	7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8,164	(11,614)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已）實現利益	(114,672)	124,72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3,350)	44,737
A29900	處分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	(72)	-
A29900	其他	(82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31	10,335
A31150	應收帳款	852,851	(1,350,4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00,427)	38,862
A31200	存 貨	(714,859)	(1,267,09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246)	11,760
A32130	應付票據	-	(2,450)
A32150	應付帳款	946,430	459,79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5,149	161,613
A32200	負債準備	(20,761)	20,38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3,421	(83,11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6,813)	(15,98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252,106	(318,57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26,583	\$ 34,10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0,090)	(41,27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21,852)	(639,1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06,747</u>	<u>(964,9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16,194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9,98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7,899	-
B023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債款（附註 二七）	48,15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2,538)	(1,297,08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9,792)	(6,253)
B05900	關係人償還款項	19,00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484	23,91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53,677)	(386,831)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利	2,974,128	1,155,14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6,167	7,648
B099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554,37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651,650</u>	<u>(1,283,44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淨增加（減少）	(4,103,077)	2,9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498,400	1,024,6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260)	(6,79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725,297)	(1,725,2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339,234)</u>	<u>2,242,504</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	219,163	(5,84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483,887</u>	<u>489,735</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703,050</u>	<u>\$ 483,8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杜綉珍



經理人：劉湧昌



會計主管：潘巧莉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理由
<p>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u>二</u>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u>二點五</u>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配合實際運作修訂
<p>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一年十月十三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u>第四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四日。</u></p>	<p>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一年十月十三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p>	增訂修訂日期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
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刪除	<p><u>第八條</u></p> <p><u>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u></p>	配合金管會於2019年4月25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1080311451號令修訂
第八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召集權人</u> 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p><u>第九條</u></p> <p><u>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u></p> <p><u>一、不用<u>董事會</u>製備之選票者。</u></p> <p><u>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u></p> <p><u>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u></p> <p><u>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u></p> <p><u>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u></p> <p><u>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u></p>	配合金管會於2019年4月25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1080311451號令修訂
第九條 略	第十條 略	配合第八條刪除，調整條號
第十條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一條 本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配合第八條刪除，調整條號
第十一條 略	第十二條 略	配合第八條刪除，調整條號

董事候選人名單

職稱	姓名	性別	學歷	經歷	持有股數
董事	杜綉珍	女	淡江文理學院西洋語文學系英語組	巨大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執行副總裁兼財務長	8,332,348
董事	劉湧昌	男	羅斯福大學企管碩士	巨大機械工業(股)公司執行長、營運長、中國地區總裁	13,297,162
董事	劉金標	男	台中高工	巨大機械工業(股)公司創辦人、董事長	13,703,498
董事	邱大鵬	男	淡水三專企管科	巨大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副總裁兼CAO	4,491,928
董事	楊懷卿	男	高雄醫學院醫科	巨大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監察人	4,749,764
董事	邱大維	男	中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巨大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聯偉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1,033,772
董事	涂子謙	男	University of Georgia, Ph.D Philosophy	University of Bristol Lecturer University of Milan Researcher	3,302,895
董事	亞庇控投(股)公司	—	—	—	17,600,000
獨立董事	陳宏守	男	台灣大學商研所高級管理研究班 交通大學運輸工程與管理學系	果實夥伴創辦人暨董事長 精業/精誠資訊執行長暨總經理 Yahoo中國總經理&北亞洲區營銷副總裁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國巨(股)公司、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0
獨立董事	羅瑞霖	男	中原大學會計系	勤誠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台灣百合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豫寧(股)公司獨立董事	0
獨立董事	何春盛	男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研華(股)公司執行董事、全球總經理、中國區總經理 大同(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0

以上候選人之資格條件，業經本公司一一〇年五月十二日第十六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解除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名單

職 稱	姓 名	兼任他公司職務情形
董 事	劉 湧 昌	鼎鎂新材料科技(股)公司 董事
董 事	邱 大 鵬	鼎鎂新材料科技(股)公司 董事 巨翔金屬(股)公司 董事長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名為Giant Manufacturing Co.,Ltd.。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投資經營下列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自行車相關整合關鍵零組件及配件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上述產品所屬營業項目及代碼：

一、I501010產品設計業。

二、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以下限科學工業園區外經營。

三、CA04010表面處理業。

四、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五、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

六、CC01010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七、CD01010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八、CD01030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九、CD01040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十、CD01050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十一、CD01060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十二、CF01011醫療器材製造業。

十三、CH01010體育用品製造業。

十四、F109070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十五、F114040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十六、F209060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十七、F214040自行車及其零件零售業。

十八、F401010國際貿易業。

十九、JA02030自行車修理業。

二十、F108031醫療器材批發業。

二十一、F208031醫療器材零售業。

二十二、F113070電信器材批發業。

二十三、C302010織布業。

二十四、C303010不織布業。

二十五、C801100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二十六、C901020玻璃及玻璃製品製造業。

二十七、C901060耐火材料製造業。

二十八、F207200化學原料零售業。

二十九、F107200化學原料批發業。

三十、G801010倉儲業

三十一、IZ06010理貨包裝業

三十二、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得為對外保證。

第三條之一：本公司所有轉投資總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第四條：本公司設於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於其他各地點設立分支機構。

第五條：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額定為新台幣肆拾玖億伍仟萬元，分為肆億玖仟伍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本公司股份為普通股，授權由董事會分次發行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股份得採用無實體發行，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辦理。

第八條：股東應將其真實姓名、住所報明本公司，並填具印鑑卡送交本公司存查，印鑑如有遺失，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九條：股份轉讓時應由轉讓人、受讓人加蓋印鑑填具股份轉讓申請書向本公司申請過戶，並將受讓人姓名記載於公司股東名簿，否則不得以其轉讓對抗公司，其因繼承關係請求更名者，應由繼承人提出合法證明文件送核。

第十條：本公司股票事務處理辦法，悉依有關法令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法。

第十一條：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告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其代理不限於本公司之股東，但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寄達公司，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除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委託書之使用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四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依第二〇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五條：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之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出席股東不滿前項定額，而有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如仍有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

意，視同前項之決議。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上項議事錄連同出席股東之出席簽到卡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保存期限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一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3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依法召開股東會補選之，但補選就任之董事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條：董事組織董事會，董事長之選任，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由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最多之董事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之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行使職務時指定一位董事召集之並任主席，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召集之並任主席。

第二十二條：董事會最少每季開會一次，臨時董事會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出席董事代理之，但每一董事以代理一人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之一：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書面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方式通知之。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中一人擔任召集人，且至少一人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負責執行監察人之職權。

第二十四條：董事得按月酌支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員工按月支付薪資，不論盈虧皆支給之。

第二十四條之一：本公司得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本公司重要職員得比照辦理。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依營運需要設集團總裁及總經理各一人，副總經理及顧問各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報酬及職權，由董事會依法決定之。

第六章 決算盈餘分配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依法提請股東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議案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點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二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本期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第二十八條：公積金提存已達股本總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截止提存。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遵照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本公司組織規章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一年十月十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四月三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十一月四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四月七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二月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十二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七月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八月一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四月十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三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三十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杜 紹 珍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修訂

壹、目的

為使股東會議之召開有依循之標準，而能順利進行。

貳、適用範圍

本公司全體股東

參、職責及任務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議事依本規則行之。

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簽到，或由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表決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四、股東會之主席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五、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六、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七、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

前項進行假決議後，如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追認。

八、股東會之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

前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會議經決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十、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一、任一議案每一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二、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等工作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並宣布休息。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查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查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配戴臂章或識別證。

二十、本辦法未盡事項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實施，修改時亦同。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

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修訂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五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七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八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九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第十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一條

本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二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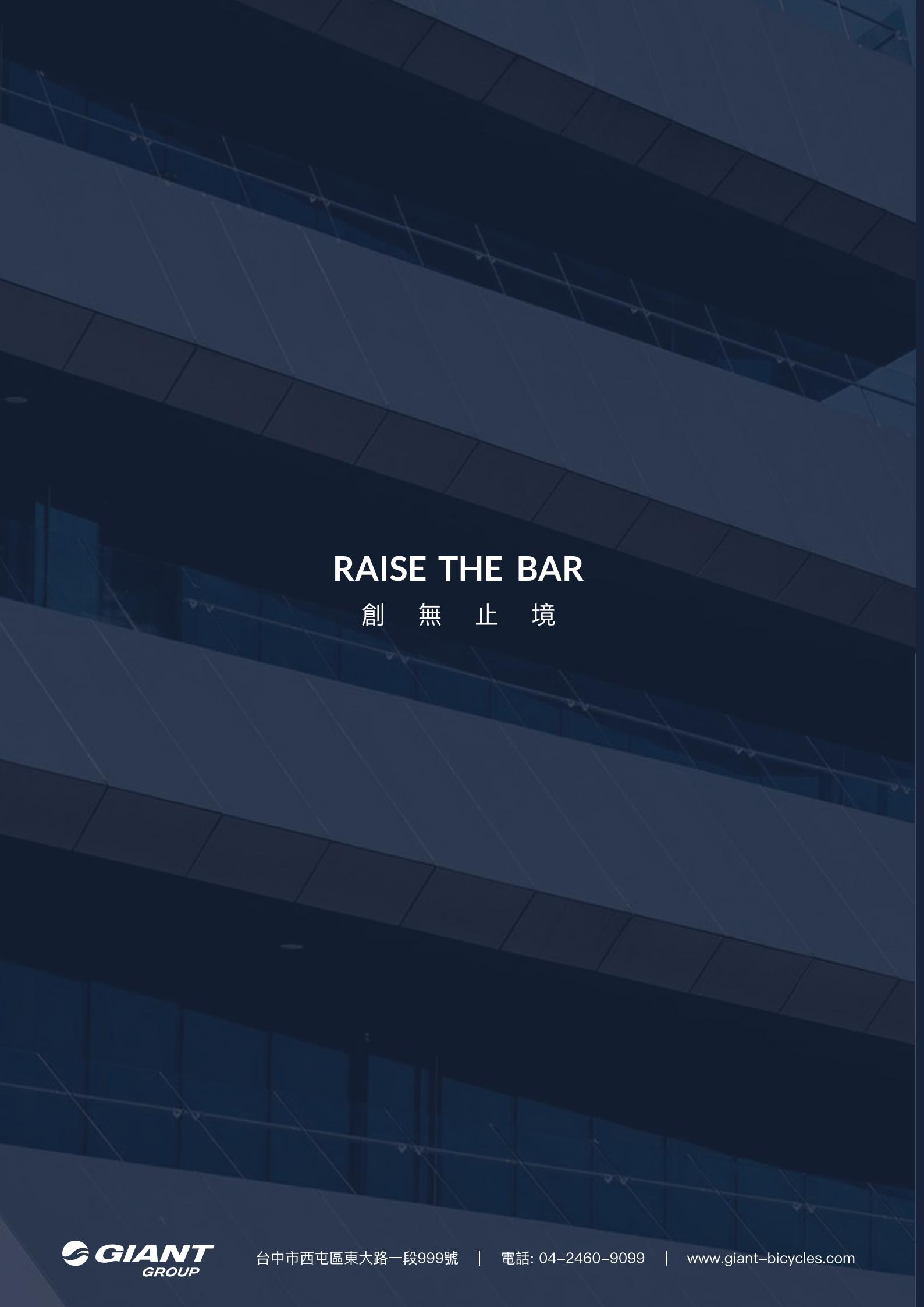
本程序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3,750,646,260	
本年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註一）	8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擬（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不適用 (註二)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一：俟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二：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一一〇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RAISE THE BAR

創 無 止 境



台中市西屯區東大路一段999號 | 電話: 04-2460-9099 | www.giant-bicycles.com